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410100202300032
地字第_____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用地单位	海马汽车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河南15万辆轿车项目
批准用地机关	
批准用地文号	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十七大街西，经南三路南
用地位置	
用地面积	83920.96(m ²)
土地用途	工业
建设规模	*
土地取得方式	
附图及附件名称	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